

证券代码：688658

证券简称：悦康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30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 11 号悦康创新药物国际化产业园一楼会议室。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83
普通股股东人数	8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07,775,43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07,775,431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9.083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9.0839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于伟仕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郝孟阳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07,576,019	99.9352	199,412	0.0648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7,576,019	99.9352	199,412	0.0648	0	0.0000

8、议案名称：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7,775,431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5	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	62,375,311	100	0	0	0	0
6	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	62,175,899	99.6803	199,412	0.3197	0	0
8	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62,375,311	100	0	0	0	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针对议案 5、6、8 进行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李艳清、马婧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3日